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CNGR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104,225,4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0,422,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93,802,8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且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37.8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將予以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579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NP PARIBAS
法國巴黎銀行



農銀國際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工銀國際



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的副本隨附本招股章程「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明的文件，均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預期為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香港時間)或之前)商定。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37.8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4.00港元。倘基於任何理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商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就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37.8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37.8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並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示者。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ngrgf.com.cn，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情況，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予以終止。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務請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為美國人士之賬戶或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但獲豁免或不受限於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a)僅可於美國依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其他豁免規定或毋須依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之交易，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或(b)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重要通知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本招股章程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ngrgf.com.cn查閱。閣下如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2025年11月7日

重 要 提 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節及我們的網站www.cngrgf.com.cn刊發。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www.hkeipo.hk提出申請；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方式為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將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納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申請。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人**，務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本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重 要 提 示

閣下應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服務申請認購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照下表所列確定認購數目。倘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了解就所選定H股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閣下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須悉數支付該申請的相應應付最高金額。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為閣下的申請預繳基於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釐定的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 最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 最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 最高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 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200	7,636.24	5,000	190,906.06	80,000	3,054,497.05	2,000,000	76,362,426.00
400	15,272.48	6,000	229,087.27	90,000	3,436,309.16	3,000,000	114,543,639.00
600	22,908.72	7,000	267,268.49	100,000	3,818,121.30	4,000,000	152,724,852.00
800	30,544.98	8,000	305,449.70	200,000	7,636,242.60	5,211,200 ⁽¹⁾	198,969,937.19
1,000	38,181.22	9,000	343,630.92	300,000	11,454,363.90		
1,200	45,817.45	10,000	381,812.14	400,000	15,272,485.20		
1,400	53,453.70	20,000	763,624.25	500,000	19,090,606.50		
1,600	61,089.94	30,000	1,145,436.39	600,000	22,908,727.80		
1,800	68,726.18	40,000	1,527,248.52	700,000	26,726,849.10		
2,000	76,362.42	50,000	1,909,060.66	800,000	30,544,970.40		
3,000	114,543.64	60,000	2,290,872.78	900,000	34,363,091.70		
4,000	152,724.85	70,000	2,672,684.91	1,000,000	38,181,213.00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初步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的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